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，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3.0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低风险的理财业务投资（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），并授权董事长负责具体投资事项的决策。相关内容详见于2018年8月18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投资的公告》。

根据董事会的授权，2018年10月25日-2019年2月28日期间，公司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.50亿元人民币，获得投资收益58.75万元，相关内容详见于2019年3月1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》。

后续，公司继续使用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购买理财产品情况

（一）2019年3月29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署了3,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合同，主要条款如下：

- 1、产品名称：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
- 2、发行人：中国银行
- 3、投资币种及金额：3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产品类型：保证收益型
- 5、年化收益率：2.50%
- 6、投资期限：2019年3月29日-2019年4月15日
- 7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

(二) 2019年4月18日, 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了3,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合同, 主要条款如下:

- 1、产品名称: 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
- 2、发行人: 中国银行
- 3、投资币种及金额: 3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产品类型: 保证收益型
- 5、年化收益率: 3.05%
- 6、投资期限: 2019年4月18日-2019年5月9日
- 7、关联关系说明: 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

(三) 2019年5月9日, 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了3,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合同, 主要条款如下:

- 1、产品名称: 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
- 2、发行人: 中国银行
- 3、投资币种及金额: 3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产品类型: 保证收益型
- 5、年化收益率: 2.50%
- 6、投资期限: 2019年5月9日-2019年5月24日
- 7、关联关系说明: 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

(四) 2019年11月29日,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(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)签署了5,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合同, 主要条款如下:

- 1、产品名称: 挂钩汇率结构性存款
- 2、发行人: 民生银行
- 3、投资币种及金额: 5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产品类型: 保证收益型
- 5、年化收益率: 3.60%
- 6、投资期限: 2019年11月29日-2020年1月8日
- 7、关联关系说明: 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

(五) 2020年1月17日, 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了2,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合同, 主要条款如下:

- 1、产品名称: 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

- 2、发行人：中国银行
- 3、投资币种及金额：2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产品类型：保证收益型
- 5、年化收益率：2.40%
- 6、投资期限：2020年1月17日-2020年2月3日
- 7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

(六) 2020年2月27日，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了5,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合同，主要条款如下：

- 1、产品名称：挂钩型结构性存款
- 2、发行人：民生银行
- 3、投资币种及金额：5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产品类型：保证收益型
- 5、年化收益率：3.60%
- 6、投资期限：2020年2月27日-2020年4月7日
- 7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

(七) 2020年3月31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了2,800万元的理财产品合同，主要条款如下：

- 1、产品名称：挂钩型结构性存款
- 2、发行人：中国银行
- 3、投资币种及金额：2,800万元人民币
- 4、产品类型：保证收益型
- 5、年化收益率：3.60%
- 6、投资期限：2020年3月31日-2020年4月30日
- 7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

二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1、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，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低风险的理财业务投资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

2、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购买保证收益型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全体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

1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.38亿元人民币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.06%，其中已到期并收回本金合计1.60亿元，获得投资收益34.09万元；未到期金额0.78亿元。高峰时点数未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。

2、公司开展银行理财业务均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，目前进展良好，未出现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、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理财产品合同；
- 2、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的理财产品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7日